**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玉龙镇委**

**重庆市大足区玉龙镇人民政府**

**关于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**

玉龙委文〔2024〕7号

区委、区政府：

2023年，玉龙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《中共重庆市大足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》、《2023 年大足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，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有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提质增效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及成效

（一）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。

**一是**强化学习，提升能力。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带头学习法律法规，带头参加法治理论考试、旁听庭审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中心组学习必学内容，多种形式开展学习。2023年，全镇64名在职在编机关干部参加法治理论考试，合格率100%。**二是**规范制度，依宪施策。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，制定《规范和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衔接管理办法》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、推进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。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镇行政处理决定、合同均由法律顾问进行法律审核，避免法律风险，实行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。

（二）深化法治政府建设，服务保障全镇工作大局。

**一是**强化法治保障。积极培育发展司法所干部、法律顾问、社区调解员三支基层法律服务队伍，实现11个村（社区）“法律明白人”工作全覆盖，发展壮大村（社区）调解员队伍至55人，有效整合法律咨询、法律援助、社区矫正、安置帮教等各种法律服务资源下沉基层。深入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。**二是**高效推进“渝快办”事项办理。以“信息跑路”代替“群众跑腿”，加快“数字政府”建设，打通政务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**三是**加强执法监督。积极推动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方面审核制度落实，健全配套行政执法法律文书，购置配齐行政执法记录仪等执法设备，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，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证件管理工作，及时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资格考试，确保执法干部做到事实清楚、程序合法、手续完备、处理公正。关注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道路交通、安全生产领域执法，确保违法行为及时查处。**四是**落实行政应诉制度。认真贯彻执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意见》，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、认真做好答辩举证工作、依法履行出庭应诉职责，认真研究落实人民法院提出的司法建议，今年镇共接收行政应诉案件4件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%。**五是**自觉接受各方监督。持续深化政务公开，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3条，积极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列席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、领导班子“晾晒”、二级领导班子和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“晾晒”等重要会议，抓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落实，今年共接收建议提案10件，实现办结率100%，主办件满意率100%。

（三）加快法治社会建设，夯实基层治理基础。

**一是**多举措并举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2023年，开展集中法治宣传7场次，共发出宣传资料7000余份，手提袋500余个，悬挂宣传标语13幅，制作宣传展板11块。采取广播宣传和入户宣传相结合的方式，专题开展了民法典、防电信诈骗、未成年人犯罪法、禁毒、反邪教等法制宣传，采取主动上门服务、靠前服务的方式，为民营经济排忧解难，维护其合法权益，为辖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公开透明的法治环境。利用法治宣传月、宣传周、宣传日等时间，组织开展进社区、进楼宇、进企业等“法律八进”活动，引导和帮助居民群众学习相关法律知识，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。通过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，如QQ群、微信公众号等方便快捷的互动平台，宣传法律法规知识，极大地提升宣传效果，营造了全民“学法、守法、尊法、用法”的浓厚氛围。**二是**党建统领基层治理。我镇“141”体系建设基本完善，基层治理指挥中心全面建成，网格指导员坐班工作，严格执行值班制度，“四板块”共设置岗位23个，共划分82个网格，其中农村场镇网格9个、行政村网格64个、专属网格9个。配有专职网格员9人，兼职网格员71人，微网格长27人，N方力量238人，82个网格党组织实现全覆盖。镇域内所有网格均生成“号手码”，严格落实“网格吹哨、部门报到”问题闭环解决，群众反馈的问题均解决，做到级级有答复，事事有回应，真正打通了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基层智治理念不断增强，推动基层治理共同参与、共建共享取得实效。**三是**加强法治队伍建设。认真落实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，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，依法全面正确履行行政处罚职能。加强证件和着装管理，实现执法文书、执法证件、队伍着装“三个统一”。强化执法人员业务培训，严格执行处罚标准和执法程序，提升执法质量。

二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**一是**镇党政主要负责人高位推进法治建设，根据领导分工调整及时调整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，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相关办公室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。

**二是**党委、政府定期听取行政执法、安全生产、扫黑除恶、矛盾纠纷化解、信访维稳、普法宣传等有关情况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全镇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。支持镇人大、政府依法依规主动履职、开展工作，督促各级干部依法履职尽责、依法办事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 2024 年工作思路目标举措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**一是**部分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仍需提升，与准确掌握不断更新完善的法律体系、制度、规范要求还有一定差距。

**二是**普法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多样性还需进一步提高，市民学法懂法守法意识还需进一步提升。

**三是**行政执法机制需完善。受编制的影响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手少，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与区、镇部门协调配合工作合力不够。

（二）2024年工作思路目标举措

**一是**继续加强法治学习。以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契机，通过集中组织学、个人自主学、深入一线讲、实践工作悟等多种方式，加强对机关干部及服务对象的法治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居民的法治意识。

**二是**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。坚持落实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的普法责任制，认真做好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深入学习宣传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。充分利用各种手段，采取多种形式，广泛深入地宣传坚持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的意义、目标、任务、措施和进展情况，宣传好的典型、好的经验，争取社会各界的认同和参与，努力营造坚持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的浓厚文化氛围和良好社会环境。

**三是**完善综合执法机制。依托“1+4+1”基层治理体系，联合综合行政执法办、应急办、市监所、司法所、派出所等单位，定期开展针对相关领域的联合执法，排查违法违规行为，对排查出的问题，定期“回头”复查，积极营造安全有序、和谐稳定的辖区环境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中共重庆市大足区玉龙镇委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重庆市大足区玉龙镇人民政府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4年1月23日

  （此件公开发布）